



國泰海通  
GUOTAI HAITONG

國泰君安國際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 關於「已登記銀行賬戶」安排的重要通知

2026 年 9 月 25 日

尊敬的客戶：

為進一步保障客戶資產安全，防止未授權轉賬及降低詐騙風險，並配合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有關客戶資金管理及反洗錢的監管要求，本公司將實施「已登記銀行賬戶」安排。

### 一、主要安排

由 2026 年 10 月 10 日起，閣下只可透過已完成登記的銀行賬戶向本公司發出存款及提款指示。如通過未登記之銀行賬戶發出的存款，本公司將不予接納，並會按原付款途徑退回。同時，提款服務則限制至只能提取到已登記銀行賬戶。因退回未獲接納存款而產生的任何銀行收費、匯款費用、手續費或其他相關費用，均需由閣下承擔。

### 二、何謂「已登記銀行賬戶」

已登記銀行賬戶，是指客戶預先向本公司登記、經本公司核實確認，且必須以閣下本人名義持有（同名銀行賬戶）的銀行賬戶。每名客戶最多可登記 3 間銀行作為已登記銀行賬戶。同一已登記銀行名下的不同貨幣賬戶或其他類別賬戶，則不受登記數量限制。本公司僅接受於香港持牌銀行開立，或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的合資格司法管轄區內，受當地銀行業監管機構監管之銀行所持有的銀行賬戶作登記。

「合資格司法管轄區」名單可於證監會網頁「可接受的開立帳戶方式」項下查閱：  
<https://www.sfc.hk/TC/Rules-and-standards/Account-opening/List-of-eligible-jurisdictions-for-remote-onboarding-of-overseas-individual-clients>

### 三、如何登記銀行賬戶

閣下必須先完成銀行賬戶登記程序，方可使用相關銀行賬戶進行存款及提取款項。閣下可透過以下其中一種方式完成銀行賬戶登記：

- 提交已填妥及簽署的《常設提款指示表格》(SPI Form) 或《登記銀行賬戶指示》(Registered Bank Account Instruction) (如適用)，並提供擬登記銀行賬戶的證明文件（例如顯示賬戶持有人姓名及銀行賬戶號碼的銀行結單或其他本公司接納的證明文件）。**銀行賬戶持有人名稱必須與客戶於國泰君安登記之名稱完全一致；或**
- 成功登記電子直接付款授權 (eDDA)；或
- 成功登記招商銀行香港-銀證轉賬服務

經本公司核實及確認後，相關銀行賬戶將被列為客戶的已登記銀行賬戶。

如閣下是透過線上入金開戶的個人客戶，透過以上方法登記後，必須以該銀行賬戶完成存款金額不少於港幣 10,000 元（或等值貨幣）的首次存款，該銀行賬戶方會正式登記為「已登記銀行賬戶」。



**國泰海通**  
GUOTAI HAITONG

**國泰君安國際**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 **四、新增銀行賬戶的提款安排**

如客戶在已持有已登記銀行的情況下新增第二間或以上銀行，該新增銀行於登記當日將不可用作提款用途；存款則可於成功核實後正常使用。

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聯絡致電客服熱線 40080 95521 / (852) 2509 7524，或電郵至 [customer.service@gtjas.com.hk](mailto:customer.service@gtjas.com.hk)。

此致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謹啟